



彰化縣立溪陽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簿

時間：113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五）13：30 起

地點：階梯教室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校長	潘福來	潘福來	
教務主任	廖甫哲	廖甫哲	
學務主任/健體領域召集人	陳宏銘	陳宏銘	
輔導主任	孫俊傑	孫俊傑	
教學組長/本土語言領域召集人	楊恩典	楊恩典	
自然領域召集人	賴倩因	賴倩因	
國文領域召集人	葉美玲	葉美玲	
英語領域召集人	楊家強	楊家強	
數學領域召集人	康嘉芸	康嘉芸	
社會領域召集人	楊天心	楊天心	
藝文領域召集人	黃宥珍	黃宥珍	
綜合領域召集人	黃嘉琳	黃嘉琳	
科技領域召集人	楊天心	楊天心	
特教教師	郭秀娟	郭秀娟	
家長代表	黃仲緯	黃仲緯	

溪陽國中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 時間：113 年 6 月 14 日下午 13: 30

二、 地點：本校階梯教室

三、 報告事項：

1. 課程審查原則：

113學年度課程計畫撰寫審查重點如下列，請各位委員審查時注意。

* 國中小作文篇數每學期應為4~6篇， 應明訂於領域教學進度表中。

* 各領域課程需有十九大議題融入。

* 國中應於課程計畫中，說明九年級會考後課程安排，可包含：

銜接課程依學生個別差異，進行加深加廣之多元性課程或補救教學、

跨領域課程依主題結合性別平等、人權、海洋、環境、生涯規劃、戶外教育、加

強適性輔導（協助學生進行志願選填與相關輔導機制）。

* 新課綱課程計畫應包含課綱中所提之核心素養等相關項目內涵。

* 各領域課程中至少需安排一節平板電腦與安全教育課程。

四、 討論提案：

1. 113學年度課程計畫審查，提請討論。

說明：初審結果如附件說明，請各領域依建議進行修正調整，於6/17（一）

放學前交教學組進行複審作業，請教務處針對「修正後通過」之課程計畫進行複審，確定通過後上傳彰化縣課程計畫審查網站。

決議：通過。

2. 本校113學年度特殊教育「特教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設立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如附件，請審議。

決議：通過。

3. 本校113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設立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課程相關計畫如附件，請審議。

決議：通過。

4. 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校外教學規劃請見學校行事曆，提請討論。

說明：依計畫實施，時間若有調整再提請課發會討論。

決議：通過。

五、 臨時動議：無

六、 散會 14:30

承辦人：
教師兼教學
設備組組長
楊恩典

教務主任：
教師兼代
教務主任
廖甫哲

校長：
溪陽國中
校長
潘福來